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6月21日至2024年09月20日止。

第 77598883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3月27日

商 标

裕枫缘

申 请 人 山东元宝枫生态发展有限公司

地 址 山东省济宁市高新区洸河街道红星国际2905

代理机构 山东创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含药物的洗发液；医用营养品；营养补充剂；医用维生素饮料；医用营养制剂；医药制剂；药茶；药用亚麻籽；含药物的润发乳；油剂